

# 关于举行盐田区 2019 年“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的通知

定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2:15 时，在区行政中心广场，举行盐田区 2019 年“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人员

（一）杨军、卫干、王琨同志。

（二）市安委办负责人（请区安委办负责邀请）。

（三）区纪委监委、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委政法委、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局、区科技创新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局、区住房建设局、区水务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国资局、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区信访局、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区机关事务局、区规划土地监察局、区工务署、区前期办、区物管中心、沙头角街道、海山街道、盐田街道、梅沙街道、中英街管理局、区人武部、盐田公安分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盐田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盐田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盐田分局、市社保局盐田分局、盐田交警大队、盐田消防大队、盐田交通行政执法大队、盐田渔政执法大队、深圳市消防支队水上大队、盐田海事局、深圳盐田综合保税区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沙头角林场、盐田供电局、区城建集团、深沙保（集团）有限公司、沙商贸公司、盐田国投公司、盐田港集团、盐田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东部华侨城、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负责人（请区安委办负责通知落实）。

（四）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各 5 名。

(五)官兵代表40人,义工代表30人,辖区居民代表、社区安全员、网格员共120人。

(六)地铁施工人员50人(请区前期办负责通知落实)。

## 二、有关安排

(一)当日下午2:10时,请杨军、卫干、王琨同志和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负责人、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在区行政中心二楼平台集中步行前往活动现场,其余参加人员请各有关单位自行组织前往(下午2:10时前入场完毕)。

(二)下午2:15-2:50时,在区行政中心广场举行盐田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议程如下:

- 1.下午2:15-2:20时,主持人介绍活动主题及领导嘉宾;
- 2.下午2:25-2:30时,企业代表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傅玮和田心社区代表周予兰发言;
- 3.下午2:35-2:40时,卫干同志致辞;
- 4.下午2:45-2:50时,杨军同志宣布“安全生产月”启动,请杨军、卫干、王琨同志和市安委办负责人、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上台合影留念;
- 5.下午2:55时,区领导返回区行政中心。
- 6.下午2:55-3:00时,“盐田安监之歌”双人合唱伴舞表演;
- 7.下午3:05-3:10时,“我不想做英雄”情景剧;
- 8.下午3:15-3:20时,参观体验活动。

## 三、注意事项

(一)本次活动由区安委办主办,负责做好活动的组织协调、活动现场布置、参加人员落实、路线指引等具体工作,并通知盐田国际应急救援队、深圳市公益救援志愿者联合会做好展示体验准备。

(二)请各参加单位将回执于6月4日(星期二)上午10:00时前报区安委办(传真号码:22320131)。

(三)请各街道、中英街管理局各自负责组织辖区居民代表、社区安全员、网格员共 30 人参加活动;请盐田消防大队、盐田森林消防大队负责做好应急救援设备布展工作,并各自组织 20 名官兵着制服参加活动;请区住房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派 2 名工作人员提前到咨询展台做好资料派发和宣传咨询工作;请团区委负责组织 30 名义工协助维持秩序并参加活动。;请区卫生健康局做好现场医疗救援处置工作;请盐田公安分局负责做好活动现场安保工作;请盐田交警大队负责做好活动现场周边交通秩序维护工作。

(四)请区机关事务局协助做好场地布置工作和参会人员车辆停放事宜。

(五)请区委宣传部负责组织宣传报道,请区档案馆派员摄影留存资料。

(联系人:区安委办丁小峰,22327114,13924647081,667081)

盐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3 日

## “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参加回执

2019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2:15 时

区行政中心广场

| 单位 | 参会人员 | 职务 | 移动电话(含短号) |
|----|------|----|-----------|
|    |      |    |           |

请各参会单位于 6 月 4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时前将参会回执报区安委办(传真:22320131)。